

池州市人社局 2021 年度三项民生工程绩效 自评情况公示

一、超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今年以来,我局坚持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工作出发点和落脚点,按照月有进度,季有成效,年有位次的要求,以扩大宣传、强化部门协作,全程动态管理、提升完善服务为抓手,全面推进就业创业促进工程、技能培训提升工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等三项民生工程落地见效。

(一) 就业创业促进工程

1、公益性岗位开发

坚守底线思维,加强就业托底安置。2021 年全市计划开发提供 2500 个公益性岗位。2021 年全市全年共开发公益性岗位 2659 个,完成率 106.36%。其中,市本级及各县区均超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2、青年就业见习开发

积极推进就业见习工作,坚持精准施策、积极创新,最大程度地为毕业生和用人单位提供便利,千方百计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2021 年全市计划组织参加就业见习人数 614 人。2021 年全市全年共组织参加就业见习人数 714 人,完成率 116.3%。其中,市本级及各县区均超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二) 技能培训提升工程

2021年,全市脱贫稳就业技能培训685人,完成率达228.3%,培训合格率达98.4%;全市140余家企业开展新录用人员岗前技能培训6244人,完成率达130.1%,培训合格率为99%。其中,市本级和各县区均超额完成民生工程培训指标任务。

(三)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坚持升档提标,城居保政策实施让城乡老人“老有所依”。2021年全市计划当年缴费人数达46.21万,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人员养老金发放率达100%。2021年全市全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累计缴费48.77万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05.5%;发放养老待遇26.2万人,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人员养老金发放率达100%。全市为5.42万困难人员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金1083.76万元。提高城乡居保基础养老金待遇水平,自2021年1月起基础养老金从每人每月120元上调到每人每月125元。

二、主要工作措施

今年以来,我局立足新发展阶段,结合工作实际,研究制定《2021年人社民生工程实施方案》《人社民生工程资金筹措方案》《人社民生工程宣传信息实施方案》《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度人社民生工程绩效考核工作的通知》等系列文件,明确三项民生工程目标任务,压实压紧工作责任,稳步推进三项民生工程提质增效。

(一) 就业创业促进工程

1、公益性岗位开发。一是**加强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市本级和各县区先后下发《2021年公益性岗位开发申报工作通

知》，明确岗位开发范围、安置对象、补贴标准、申报程序等有关事项。**二是摸排岗位需求。**了解就业困难人员岗位需求，组织工作人员积极和企业对接，摸底排查大龄就业困难人员就业情况。**三是组织人岗对接。**为集中帮扶重点群体实现就业，市人社局联合多部门开展人岗对接帮扶活动。6月26日在市就业大市场举办“我为群众办实事”之公益性岗位专场招聘会，以就业困难人员为主要服务对象，组织了44家用人单位开发公益性岗位现场招聘，提供就业岗位1368个，进场求职456人次，达成意向82人。**四是落实补贴政策。**为加强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印发《转发省人社厅、省财政厅关于安徽省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办法的通知》（池人社秘〔2020〕82号），规定每月按照当地最低工资50%的标准向公益性岗位人员发放个人岗位补贴，按照每人每月300元的标准给予用人单位岗位补贴，并给予用人单位社保补贴。**五是强化监管。**加强对公益性岗位资金申报对象、申报资金、补贴时间、补贴标准以及就业困难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社保缴费、工资标准等情况进行审核，不定期对申报单位的用工情况、人员到岗情况进行抽查，保证资金不挪用、不挤占、专款专用，发挥民生工程实效。

2、青年就业见习工作。聚力助推青年人积累实践经验、增强就业能力。**一是明确实施对象。**落实省厅有关要求，将年龄在24周岁以内，毕业后一直未实现就业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纳入见习对象。优先为建档立卡低收入农户、城乡低保家庭、

零就业家庭青年，以及缺乏工作经历的青年提供见习机会。**二是广泛发动宣传。**在安徽公共招聘网等门户网站，公布我市政策服务热线及两批市本级青年就业见习岗位需求等信息。**三是提升管理水平。**召开青年就业见习工作业务培训会，为 15 家见习基地参会人员进行网办系统实操培训，大大提升了见习基地的管理能力水平；同时加强部门间数据信息互通共享，进一步压缩证明材料的提供数量，实现报名材料“零复印”；优化相关申报材料，提高就业见习工作效率。**四是建立激励机制。**对见习期未滿与高校毕业生签订劳动合同的，给予见习单位剩余期限见习补贴。**五是常态化开展回访工作。**对见习人员与见习单位进行回访工作，了解见习人员在岗期间工作状况、工资发放情况以及核实见习人员真实性和在岗情况，主动为用人单位及高校毕业生、失业青年排忧解难。全市就业见习期满后再就业率 99%。

（二）技能培训提升工程

1、完善培训政策。一是将 16 周岁到 65 周岁、有劳动能力和就业创业意愿、纳入动态监测范围的脱贫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纳入免费培训对象范围。**二是明确企业新录用人员岗前技能培训工种不受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目录限制，**由企业结合生产经营需要自主确定后报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核准后实施；允许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的职工培训比照企业开展补贴性新录用员工培训。

2、强化目标管理。印发 2021 年职业能力建设工作要点，将省下达我市的脱贫稳就业技能培训、企业新录用人员岗前技能培训民生工程目标任务分解到各县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强化目标管理，确保民生工程顺利实施。

3、加大政策宣传力度。开展政策宣传月活动。活动期间，在人社局网站全面公开职业技能培训政策和职业培训学校信息，向易返贫致贫人口发送政策宣传短信；市、县人社部门纷纷召开政策宣讲会，向企业面对面宣传政策。

4、强化培训质量管理。依托安徽职业培训信息管理系统，做实职业技能培训电子档案，实现从报名、开班、培训、考核、资金申请到补贴拨付的全过程信息化管理。严格培训班管理，将培训前备案、培训中抽查，培训结果考核要求落到实处，采取现场查看、视频监控等方式，对培训、评价过程进行监管。

5、加强资金拨付工作。将培训资金监管作为廉政风险防控的重要内容，规范受理、审核、审批、支付流程，加强内部风险防控，建立“谁使用、谁负责”的责任追究机制，压实专账资金管理使用责任，切实保障资金安全和使用效能。今年以来，全市共拨付脱贫稳就业技能培训资金 65.865 万元，企业新录用人员培训补贴资金 532.988 万元。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一是广泛宣传。通过 QQ 群、微信群等非接触式开展政策宣传，使“多缴多得，长缴多得”的参保政策深入人心，不断提

高百姓对城居保民生工程的知晓度、满意度、支持度。**二是强化征缴。**积极开展保费征缴工作，确保完成全年征缴任务。**三是保障生活。**确保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对个别因银行账号错误、死亡未及时注销等原因，造成到龄人员待遇无法发放的情况，开展账户清理；对因欠费未领取待遇和即将达龄尚欠保费人员进行摸排，逐人通知到位。**四是加强培训。**开展对新增参保登记、保险费收缴等具体业务的经办流程以及经办难点学习培训。

（四）持续落实社情民意调查问题整改工作

一是制定整改实施方案。深入推进人社民生工程社情民意调查问题整改工作。对照反馈的问题与短板，认真分析原因，对账销号，制定了一系列便于提升群众满意度的宣传措施。**二是提升群众知晓率、满意度。**广泛利用广播电视、报纸刊物、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平台和线上线下各类活动场所，持续开展全方位、立体化、多形式、广覆盖的政策宣传活动。**三是走进受益群体身边。**持续开展进企业、进园区、进社区(村)活动。综合利用工作调研、就业招聘等专项活动，通过现场宣讲、业务咨询、专题培训、典型介绍、问卷调查等方式，将人社三项民生政策送到受益群体身边。**四是开展社情民意问卷调查。**组织县区工作人员深入受惠群众身边开展民生工程问卷调查工作，在回访之际落实政策宣传。

三、自评情况

（一）就业创业促进工程

98.33分。项目立项规范（与市民生办签订目标责任书、方案经局党组会议研究和可行性分析、文件材料符合相关文件要求）、项目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对标落实）、地方补助资金到位率100%、补贴资金发放及时（资金发放记录完整规范）、项目管理规范高效（管理制度建立落实、项目制度执行有效、项目信息录入和台帐管理落实到位、资料报送常态完整、相关工作台账完整，扶持创业效果良好）、财务管理精准（台账资料齐全；资金支付进度符合规定，无拖欠的现象；资金支付方式符合规定，资金无截留、挤占、挪用、虚报套取等现象、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或财政专户管理程序和手续完整齐全）、全面提前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群众知晓率满意度大大提升。

（二）技能培训提升工程

99.43分。多角度政策宣传（采取多形式多渠道宣传策略，开展宣传工作、有稳定就业的典型案件）、目标管理到位、规范申报审核（将技能培训作为一项硬指标列入年度工作考核内容，与市民生办签订目标责任书，逐级考核落实；目标清晰、细化、可衡量；严格规范申报审核程序流程、适时督查）、资金落实（资金到位率100%）、项目管理信息公开（实行培训公示公开制度，对每期享受培训补助的人员和企业都实行公示公开）、资料报送齐全（按时报送统计报表、宣传信息、自评报告，提供资料及时、齐全、真实、准确）、严格财务管理（台

账资料齐全；资金支付进度符合规定，无拖欠的现象；资金支付方式符合规定，资金无截留、挤占、挪用、虚报套取等现象）、培训质量较高（培训工作台账健全，依托安徽省职业培训信息管理系统，对培训机构和参训人员实行实名制动态管理，信息全部录入系统）、培训效果明显（合格率达95%以上）、群众知晓率满意度大大提升。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99.7分。绩效目标合格明确（下达年度目标任务，清晰细化可衡量，与市民生办签订目标责任书，逐项考核落实）、资金到位及时（拨付到位率100%）、制度建设执行有效（及时出台缴费及提标相关文件）、多角度开展宣传培训（市本级及各县区都开展了相关宣传培训，围绕提高政策知晓度、满意度和支持率，多渠道、全方位进行宣传，为民生工程的顺利实施创造了良好的氛围）、服务规范并及时为参保人员办理参保和待遇领取手续、待遇核查比对精准（部门联动核查效果明显）、待遇领取人员资格认证常态推进（完整规范开展）、系统操作管理规范、资料报送及时完整真实、考核档案管理规范（年中开展“回头看”活动评估）、严格收支管理（严格财政专户、收入户和支出户管理，收支两条线管理规定，支出户支出符合规定）、资金使用规范（支出依据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也不存在将个人账户储存额用于非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等）、资金支出审批程序符合管理办法、规定（按规定申请及时审批拨付）、会计核

算规范、参保缴费完成目标任务、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发放率 100%）、坚决杜绝重复或不符合发放的人员重复领取养老金。

四、存在的问题

（一）就业创业促进工程

一是公益性岗位开发难度大。因公益性岗位安置的对象为经认定的就业困难人员，这部分群体由于自身年龄、知识结构、劳动技能等原因，可以胜任的岗位较少，开发此类岗位的难度更大。二是见习生流动性大，高校毕业生参与热情不高，企业参加见习的积极性也不高。

（二）技能培训提升工程

一是易返贫致贫人口的文化水平总体不高，年龄偏大，且因就业观念或家庭等原因，不愿外出就业，大多选择留在本地涉农就业。二是部分企业对新录用员工的技能培训重视度不够，培训内容过于简单，培训后发放培训合格证的多，参加技能等级认定考核的少，影响培训效果。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一是基层经办力量薄弱，乡镇和村（居）经办人员兼职现象比较普遍，且人员变动较为频繁，极大分散了工作精力，影响了城乡居保工作进度和质量。二是外出务工人员常年在外，返乡办理参保手续不便，参保缴费困难，工作中存在政策宣传难、参保动员难、沟通交流难、信息采集难、标准变更难、续保缴费难等问题。

五、下步工作安排

（一）就业创业促进工程

一是加大民生工程岗位开发力度。增强岗位开发管理针对性和科学性，发挥公益性岗位就业帮扶作用，重点为难以通过市场就业的贫困劳动者提供就业岗位，对符合条件的贫困劳动者予以托底安置，逐步提高公益性岗位安置率。**二是创新就业见习政策宣传形式。**充分利用门户网站、抖音、微信等新媒体手段，通过“政务公开”栏及时、准确公开就业法规、政策，引导用人单位和劳动者通过网站办理就业见习相关业务。

（二）技能培训提升工程

一是完善工种目录。结合企业需求、市场需求，进一步完善我市职业技能培训工种目录。**二是实施培训项目。**实施好重点群体专项培训、皖厨培育、农民工技能提升培训等项目。继续面向易返贫致贫人口开展免费就业技能培训，提高培训后就业率。**三是聚焦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依托企业、职业院校和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精准开展企业新录用人员岗前技能培训，鼓励企业广泛开展新员工定级评价。**四是抓好培训过程监管。**严格执行开班申请、过程督查、结业考核制度，采取随机抽查、电话回访等方式，重点了解培训课时、培训效果及培训对象满意程度，确保新录用人员岗前技能培训取得实效。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一是加大宣传力度。将传统宣传方式与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宣传相结合，加大宣传工作广度和深度，引导广大城

乡居民进一步提高缴费档次，切实提高保障水平。深入社区、群众进行面对面的政策宣传，采取行之有效的方式着力解决重点、难点人群在参保缴费过程中的实际困难，不断提高广大群众参保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二是提升缴费水平。**强化调研，入户访户，要将缴费和待遇账算得清清楚楚，多缴多得、长缴多得的道理讲得明明白白，使广大群众参保缴费观念根本扭转，由要我参保变为我要参保，再到积极主动提高档次参保。

池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021年12月29日